

广州市南沙区小虎化工区管理中心
2017 年部门预算
补充公开内容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根据省财政厅部门预算公开模板格式，对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开的本部门预算进行补充公开。本次补充公开的本部门预算与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开的部门预算数据一致，仅是根据省财厅部门预算公开模板对部分表格格式和内容进行了调整。主要变化如下：

- 1、补充增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各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各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2.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其内容包括人员支出预算、公用支出预算两部分。

3.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或跨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4. 区级财政专项资金：是指由南沙开发区、南沙区（以下简称“区”）财政安排，为支持我区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的，需进行二次分配的公共财政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6.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

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小虎化工区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7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合 计			386.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7.84
301	01	基本工资	110.00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5.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1
302	01	办公费	29.60
302	02	印刷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7	邮电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28	工会经费	4.34
302	29	福利费	8.6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00
303	02	退休费	
303	09	奖励金	
303	11	住房公积金	36.00
303	13	住房货币补贴	13.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00